

## 2019年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销号公示

2019年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以来，我市各级党委政府及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采取强有力措施积极推动整改工作，整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近期3项整改任务已通过相关部门验收，现予以公示，公示期2023年8月5日至8月18日，未提出异议的整改任务给予销号(受理时间：上午8:30到12:00，下午2:30到5:30。联系电话：0476-8883659)

序号	整改问题	牵头监管单位	配合监管单位	责任单位	完成情况
1	饮用水源地存在环境安全隐患。地方政府对饮用水源地环境安全重视不足，饮用水源地内存在违规建筑。目前，宁城县天义镇二水厂、四水厂水源地全部未达到规范化建设要求。二水厂饮用水源地一级保护区内存在违规建筑约1.64万平方米。二水厂、四水厂水源地二级保护区内存在违规建筑约11.8万平方米。	市生态环境局	——	宁城县党委、政府	为缓解现有水源地水量供需矛盾，宁城县政府迁址新建天义城区铁匠营子水源地，新水源地已于2022年10月建成供水。《赤峰市宁城县天义城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调整技术报告》于2023年3月通过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技术审查，宁城县政府完成整改任务，该问题已完成整改，满足验收销号条件。
2	危废贮存、处置不规范。企业主体责任不落实，一些涉危企业危废贮存、管理问题较多。宁城县固废园区内宝海有色金属等5家危险废物利用企业雨水收集系统不完善、危险废物贮存管理不规范，园区土壤存在累积性污染。	市生态环境局	——	宁城县党委、政府	开元金属有限公司已于2021年10月17日拆除，恢复了原状。宁城县委托赤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对固废园区土壤存在累积性污染问题进行调查评估，编制完成《赤峰市固体废物加工利用循环经济园区周边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及风险评价报告》《赤峰市固体废物加工利用循环经济园区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并扎实落实相关污染防治和风险管控措施。园区内的宝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石硕金属有限公司、通联金属有限公司和润苍工业材料有限公司4家企业按要求建设了封闭的危险废物贮存库，设置了渗滤液收集系统并分格贮存，规范了危险废物贮存管理行为，雨水收集系统进一步改进和完善。 加大对固废园区4家涉重金属企业的检查频次，加大执法检查力度，严厉查处企业违法排污行为。该问题已完成整改，满足验收销号条件。
3	工矿企业生态破坏问题严重。地方政府在查处工矿企业生态破坏、推动工矿企业生态治理等工作上用力不够。喀喇沁旗十家满族乡石灰石矿区企业布局不合理、开采不规范，未落实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主体责任，3945亩被损毁土地目前仅治理562.5亩，且治理效果较差，8家停产企业在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工作停滞的状态下仍然获得批准延续采矿权。	市自然资源局	——	喀喇沁旗党委、政府	喀喇沁旗十家满族乡石灰石矿区地质环境治理工作已全部完成并通过了验收，喀喇沁旗政府已按照矿产资源整合方案引导、督促矿山进行了整合，生产企业已完成自主整合，停产矿山已达成整合协议，石灰石矿山企业已经实现布局合理，整改成效已达到整改措施要求，该问题已完成整改，满足验收销号条件。